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 公告

1156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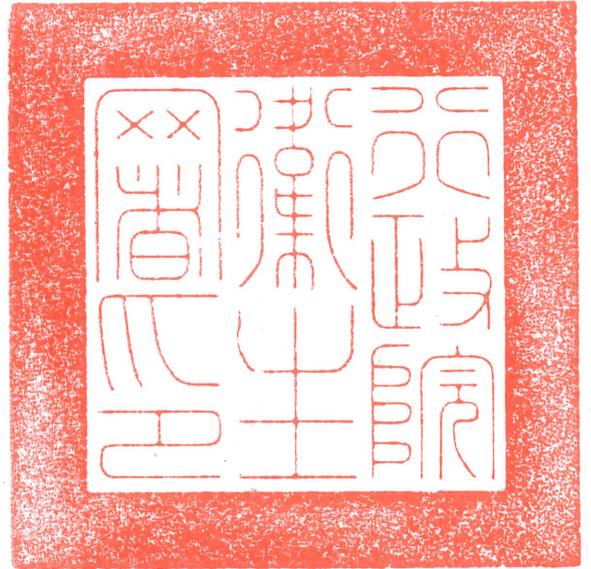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受文者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署授食字第1011100707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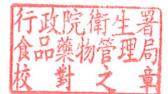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國立中興大學(農水產品農藥殘留檢驗中心)」為本署認證之食品衛生檢驗機構，其認證範圍如附件。

依據：食品衛生管理法第27條。

副本：國立中興大學(農水產品農藥殘留檢驗中心)、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



署長 邱文達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組室(站)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衛生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認證編號：059

認證機構：國立中興大學

實驗室：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中心

實驗室地址：40227 台中市南區國光路 250 號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1.04.19

認證有效期間：101.04.19 至 104.04.18

認證之檢驗事項：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
食品中塑化劑	行政院衛生署 100.05.29 公布食品中鄰苯二甲酸酯類(BBP、DBP、DEHP、DNOP、DINP、DIDP)之參考檢驗方法